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33437835
聯絡人：陳雅筑
電 話：02-77367803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臺訓(一)字第1010117612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101年6月18日公文、附件2-人權研習營活動簡章(0117612CA0C_ATTCH4. pdf、0117612CA0C_ATTCH5. pdf)

主旨：函轉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於101年7月25日至27日、8月8日至10日及8月22日至24日辦理「人權研習營」活動，請貴單位協助公告週知並鼓勵所屬教師及行政人員踴躍參加乙案，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101年6月18日人權綜字第1013000546號函（如附件1）辦理。
- 二、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為增進教師及行政人員之人權知能，特規劃「人權研習營」活動，茲將活動訊息摘要如下，詳細資訊請參附件2之活動簡章：

（一）辦理時間及地點：

- 1、北部梯次：101年7月25日（星期三）至27日（星期五）假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景美人權文化園區會議室舉行。
- 2、中部梯次：101年8月8日（星期三）至10日（星期五）假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視聽教室舉行。
- 3、南部梯次：101年8月22（星期三）日至24日（星期五）



1010117612



) 假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備處285展演場舉行。

(二)辦理方式：以演講、座談、參訪等不同互動方式進行課程，另課程內容以探討臺灣白色恐怖時期歷史、政治、轉型正義等為主軸。

(三)參加對象：全國各級學校教師、本部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行政人員等；另每場次全程參與之教師(請惠予核給公(差)假或課務派代)，由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辦理研習時數之申請及登錄事宜。

(四)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1年7月16日下午5時截止，請至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網站(網址：<http://www.nhrm.gov.tw>)下載報名表後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完成報名手續(電子郵件：nhrm014@nhrm.gov.tw；傳真：02-22182436)。

三、如對上開活動有任何疑問，請逕洽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劉小姐，聯絡方式：電話：02-22182438轉315，傳真：02-22182436，電子信箱：nhrm014@nhrm.gov.tw。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本部各單位(含中部辦公室)(訓委會除外)

副本：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國立成功大學(請轉交本部人權教育諮詢暨資源中心網站管理單位：學務處課指組)、本部訓育委員會

2012-06-28
12:38:23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